（上接A06版）

31		福建润达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164.02	696.47
32		AGG Power Technology And Solutions ME FZCO		138.14	630.22
33		葛洲坝能源重工有限公司		130.72	559.19
34		福安市盈动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121.45	563.83
35		福建麦迦机电有限公司		118.25	590.35
36		湖南道依茨动力有限公司		109.70	440.03
37		福建德普柯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107.39	456.02
38		江苏汉柴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103.03	501.10
39		嘉柴发电机（绍兴）有限公司		102.00	419.23
40		液化空气（上海）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101.15	418.50
41		PT HALMAHERA PERSADA LYGEND		98.65	406.46
42		广州东升建设有限公司		96.71	407.71
43		浙江嘉柴发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90.11	433.11
44		福建华工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86.40	374.17
45		江西辰赢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85.51	396.80
46		飞尔特能源（东莞）有限公司		83.90	368.63
47		内蒙古康发机电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79.67	324.00
48		上海诚擎科技有限公司		67.99	331.82
49		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65.26	70.00
50		POWER PARTINERS PRIVATE LIMITED		62.81	300.36
51		福建恒冠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57.38	285.64
52		武汉宾士泰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5.63	205.35
53		江苏文正工程有限公司		44.62	186.00
54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34	186.20
55		广州康能电力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40.76	172.88
56		广州赛瓦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39.31	168.59
57		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8.46	185.00
58		江苏美康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35.96	148.28
59		阿特拉斯科普柯（无锡）压缩机有限公司		32.99	145.52
60		CPP Petroleum Engineering (M) SdnBhd		31.56	138.71
61		广州南沙京开置业有限公司		30.68	129.25
62		福州万鲟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30.59	138.75
63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29.20	139.60
64		亞太電氣有限公司		29.04	133.53
65		上海安胜矿业有限公司		28.20	118.50
66		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27.30	131.75
67		熙康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27.18	130.60
68		成都中赛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26.61	111.43
69		广州合瑞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6.45	114.95
70		上海合毅机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58	103.65
71		安徽省英菲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57	102.35
72		大稻程机电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24.80	103.75
73		福安市德恒电机有限公司		24.72	107.40
74		三亚华侨欢乐东岸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23.40	113.21
75		佛山华侨城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23.25	109.16
76		宁波力勤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60	105.10
77		DIY POWER SYSTEM (CHINA)CO.,LIMITED		22.09	103.82
78		江苏诚邦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22.07	107.77
79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2.04	105.00
80		深圳市寿康特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21.76	102.69
81		福建南柴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21.31	101.62
82	智能电力	上海格蒂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金融多模态AI识别认证等平台及系统	6,129.62	7,250.85
83		西安格蒂电力有限公司	智能电网多协议性能验证等平台及系统	2,655.27	3,598.70
84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抚顺100MW发电项目	1,858.35	4,875.00
85		江西正盛时代置业有限公司	正盛太古港商业城项目供配电工程	1,365.84	1,377.39
86		上海影谱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管理等系统及平台	972.45	1,265.40
87		北京物联新泊科技有限公司	数据分析服务平台	761.06	890.00
88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电气化工程分公司	南昌市轨道交通低压开关柜工程项目	601.79	612.50
89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南昌市南昌县分公司	上海沪工航天军工基地项目	410.78	417.36
90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新洪城大市场配电柜工程项目	336.76	338.70
91		深圳机场地产有限公司	深圳机场开发区西区四期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170.47	175.66
92		上海置信能源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仪征市区路灯EMC节能改造项目	51.85	96.45
合计				33,899.05	110,061.29

公司合同履约成本主要集中在应急装备和智能电力领域，其中军工装备、应急装备、智能电力三大业务板块合同履约成本占比分别为11.22%、43.40%和45.38%，具体表现为工程施工、技术服务、劳务成本，其中智能电力合同履约成本较高，主要是因为在手订单主要为IT运维及系统集成业务的历史存续业务，随着公司对该业务板块持续收缩，待存续业务交付后将逐渐减少。2023年合同履约成本同比有所增长，这主要是：1）为履行合同投入的研发逐渐进入释放期，加之合同中的综合解决方案业务及技术服务业务占比有所提高；2）因项目实施周期一般为2年左右，至年底未结算金额较大；3）公司2023年将上期工程施工附注明细科目列示至合同履约成本附注明细科目。

【年审会计师审核意见】

针对上述问题，年审会计师履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评估并测试与存货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公司存货期末明细表、库龄明细表及期末盘点表，复核公司存货库龄、存货种类、存放地点、存货状态等信息；

3、检查发出商品确认相关的支持性凭证，包括合同、发货单、签收单、期后验收结算的资料等，检查发出商品的确认是否准确、恰当；

4、获取合同履约成本明细表，检查与供应商的项目合同、验收资料、采购发票、付款单、期后结转收入对应的单据等，检查合同履约成本的确认是否准确、恰当；

5、对主要供应采购金额及大额发出商品执行函证程序；

6、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对存货跌价准备测算的过程及依据，结合公司产品市场销售情况及在手订单情况，分析公司管理层对存货跌价的判断是否合理；同时获取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表，并重新测算，分析、检查存货跌价使用的各参数是否合理，验证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准确性、合理性；

7、对公司存货进行监盘，查看存货状态，观察并记录是否存在损毁、报废、长期未领用等情况，以判断存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8、获取公司在手订单明细表，检查在手订单期后执行情况。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已按照相关会计政策执行，各类存货跌价准备测试依据合理，计提充分。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形成原因合理，符合行业惯例。

六、关于研发支出。年报披露，公司本年度研发支出6.03亿元，占营收比例为14.10%，近三年金额持续增长，其中，试制材料、外协加工费一项本期发生额4.15亿元，占比近七成。公司研发人员数量634人，占员工总数37.45%，且近三年数量持续下降，硕士及以上学历人员占比13.41%。

请公司：（1）说明各业务板块主要研发项目立项、结项时间、研发内容，关键流程节点履行的内部审批程序，研发成果及成果转化情况；（2）补充披露试制材料、外协加工费的主要构成，对应的研发项目，相关材料的采购和使用情况，采购与加工费用的支付对象，是否存在资金最终流向关联方的情况；（3）结合前述情况及公司对研发人员的认定标准，并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说明研发支出占比较高、金额较大且持续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并说明执行的审计程序。

回复：

公司研发项目具体情况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信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相关规定，同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及商业敏感信息的披露原则豁免披露。

（一）说明各业务板块主要研发项目立项、结项时间、研发内容，关键流程节点履行的内部审批程序，研发成果及成果转化情况；

公司聚焦军工装备及军工技术民用化的应急装备产业，一直较为注重研发，2023年实现新增专利授权及软著授权215项，年度投入超300万以上的研发项目45个（其中本年结题项目16个，新立项24个）。该45个项目研发投入合计45,830.62万元，研发费用合计37,230.84万元，资本化金额7,643.82万元。

公司研发项目核心关键节点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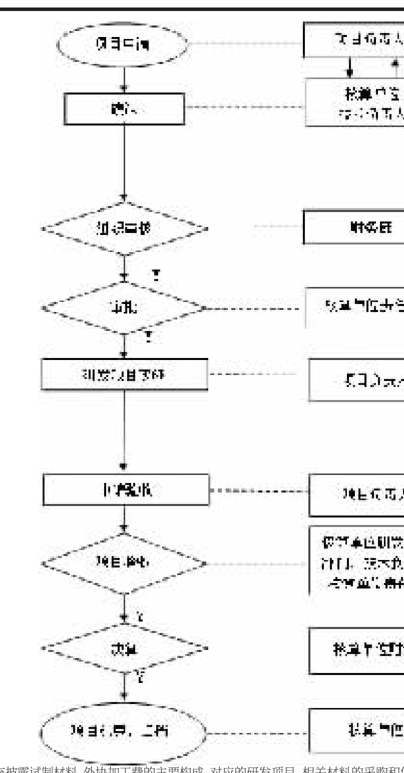

（二）补充披露试制材料、外协加工费的主要构成，对应的研发项目，相关材料的采购和使用情况，采购与加工费用的支付对象，是否存在资金最终流向关联方的情况；

公司本期试制材料、外协加工主要为卡板、各类底层信息系统、开发技术服务、发动机、汽车底盘等，其中预付超300万的客户有14家(合计预付27,594.4万元)，均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结合前述情况及公司对研发人员的认定标准，并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说明研发支出占比较高、金额较大且持续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并说明执行的审计程序。

业务板块	对比公司		研发投入		研发费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3年研发投入营收占比	2021-2023年研发投入累计值与2021-2023年营收累计值比	23年研发费用营收占比	2021-2023年研发费用累计值与2021-2023年营收累计值比
军工装备	300045.SZ	华力创通	31.35%	30.97%	10.50%	10.42%
	300177.SZ	中海达	17.44%	16.42%	16.49%	15.07%
	300762.SZ	上海瀚讯	85.44%	47.58%	81.52%	37.55%
	301302.SZ	华如科技	68.51%	29.54%	68.51%	29.54%
	688311.SH	盟升电子	25.64%	17.71%	25.64%	17.71%
应急装备	300875.SZ	捷强装备	15.56%	16.30%	15.56%	16.30%
	300275.SZ	梅安森	8.11%	8.58%	8.11%	8.58%
	300213.SZ	佳讯飞鸿	15.57%	14.76%	12.10%	11.22%
	300527.SZ	中船应急	24.15%	9.50%	24.15%	9.50%
智能电力	300830.SZ	金现代	22.13%	16.90%	18.69%	15.30%
	688517.SH	金冠电气	6.55%	5.15%	6.55%	5.15%
	300141.SZ	和顺电气	4.49%	4.83%	4.49%	4.83%
平均值			27.08%	18.19%	24.36%	15.10%
泰豪科技			14.10%	10.30%	8.92%	6.06%

公司人资制度对研发序列人员有清晰规定，即研发人员为直接从事研发工作或为产品研发提供专业支持的人员，包括：（1）直接从事技术开发工作且进入具体项目组的人员；（2）研发部门辅助技术支持人员。截止2023年底，公司研发人员634人，研发投入主要集中在军工装备和应急装备领域。与同行业比较，公司的研发投入水平处于中下水平。

近几年，公司加大了对军工装备及军工技术民用的应急装备领域的研发投入。其中：

1）军工装备产业：公司立足信息化装备、军用能源、后勤保障领域，专注于部队、武警、公安及人防、应急保障等军民融合应用。在信息化装备领域，重点开展了新一代车载通信节点承载平台、新型隐身防弹方舱、战术式导航装备、卫星抗干扰导航定位+数据链、敌我识别系统等技术和装备研究。在军用能源领域，重点开展了航空供电系统发电机、多制式不间断供配电系统以及新型军械装备电站检测设备等的技术攻关和产品开发；在后勤保障领域，重点开展了新型野战炊事保障系统、淋浴车、指挥器材车等多种类型后勤保障车辆的研发、量产工作，成功中标多个部队、武警项目。

2）应急装备产业：公司以高功率密度、大功率应急电源以及新能源发电系统、储能系统为研发重点，助力新型数据中心建设及算力中心建设。同时，在电力应急车智能化快速供电系统、超大功率集群并机/并网技术、应急供电快速接入技术等方面寻求突破且得到广泛应用。

【年审会计师审核意见】

针对上述问题，年审会计师履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获取公司花名册，检查公司部门人员构成，了解研发人员情况；检查研发人员工资分配情况；

2、获取合同研发项目投入明细表、研发项目台账、立项文件、研发成果转化等资料，检查分析研发支出的真实性、准确性；

3、对试制材料及外协加工费执行细节测试，检查材料采购合同、外协加工合同、发票、入库单、研发领用单、付款单据等，检查账面记录与原始单据是否相符；

4、查询试制材料采购及外协加工相关供应商的工商信息资料，识别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研发支出在所有重大方面已被真实准确的记录和列报；研发支出相关材料采购与支付不存在资金最终流向关联方的情况。研发人员的认定标准符合相关规定，研发支出金额较大具有合理性，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具有一致性。

七、关于三费增长。年报披露，公司营业收入和员工人数处于下降趋势，但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均呈同比增长，三者合计7.65亿元，占营业收入之比由上年的10.86%增长至17.88%。其中，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中"其他"项目发生额1.56亿元。

请公司：（1）说明"其他"项目的主要构成；（2）结合各板块业务开展情况，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说明三费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费用列支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是否存在资金变相流向关联方的情况。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并说明执行的审计程序。

回复：

（一）说明"其他"项目的主要构成

销售费用-其他	金额（万元）
销售服务费	8,790.66
预计产品质量保证损失	799.36
技术服务费	68.09
财产保险费	25.05
其他费用	156.91
合计	9,840.07
管理费用-其他	金额（万元）
咨询费	2,507.02
劳务费	1,244.59
系统运维、专利维护及项目申报等技术服务费	931.03
修理费	289.52
汽车费用	202.00
保密经费	55.42
财产保险费	49.87
董事会费用	38.43
其他费用	420.60
合计	5,738.49

（二）结合各板块业务开展情况，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说明三费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费用列支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是否存在资金变相流向关联方的情况。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并说明执行的审计程序。

1、各业务板块三费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项目	2022年	2023年
军工装备	主营业务收入	212,174.78	206,183.52
	销售费用	3,348.67	4,464.56
	管理费用	8,075.96	11,094.19
	财务费用	4,232.12	11,690.22
	三费合计	15,656.76	27,248.96
	三费占比	7.38%	13.22%
应急装备	主营业务收入	226,295.80	179,181.05
	销售费用	12,195.25	8,702.14
	管理费用	5,146.45	5,772.71
	财务费用	1,113.95	4,091.78
	三费合计	18,455.65	18,566.63
	三费占比	8.16%	10.36%
智能电力	主营业务收入	87,185.98	35,080.00
	销售费用	1,014.05	7,419.64
	管理费用	2,429.97	1,188.76
	财务费用	256.15	176.58
	三费合计	3,700.16	8,784.97
	三费占比	4.24%	25.04%
总部平台	主营业务收入	-	-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7,064.33	7,997.64
	财务费用	18,984.95	13,975.91
	三费合计	26,049.29	21,973.55
	三费占比	/	/

备注：2022年应急装备主营业务收入及三费数据不含德塔

2、"三费"同行业对比情况

业务板块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3年三费营收比	2021-2023年三费累计与2021-2023年营收累计比
军工装备	300045.SZ	华力创通	23.95%	21.49%
	300177.SZ	中海达	42.05%	27.64%
	300762.SZ	上海瀚讯	23.29%	8.69%
	301302.SZ	华如科技	53.26%	21.02%
	688311.SH	盟升电子	42.97%	21.57%
应急装备	300875.SZ	捷强装备	34.32%	28.85%
	300275.SZ	梅安森	22.41%	23.81%
	300213.SZ	佳讯飞鸿	21.87%	20.67%
	300527.SZ	中船应急	26.78%	11.66%
智能电力	300830.SZ	金现代	19.56%	16.06%
	688517.SH	金冠电气	13.61%	11.21%
	300141.SZ	和顺电气	16.58%	16.55%
平均值			28.39%	19.10%
泰豪科技			17.88%	11.53%

公司2023年三费同比出现增长主要来源于军工装备，具体原因有：1）计提军工引战利息6,876.95万元；2）市场拓展及产品质量保证费用计提有所增加；3）子公司天津764公司计提股份支付费用及中介机构咨询费增加。公司相关费用列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不存在资金变相流向关联方的情况。

智能电力板块业务2023年销售费用增长较大，主要为公司加快原智能配电存量业务清理，售后服务、应收账款清收、业务管理及咨询等采取外包方式进行，本期结算的销售服务费增加所致。

【年审会计师审核意见】

针对上述问题，年审会计师履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获取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项目明细，进行按月及年度的对比分析，了解波动的原因，并分析其合理性；

2、对计入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的工资薪酬，向管理层了解相关薪酬的计算方式，查阅工资表、工资支付凭证、员工花名册等，复核销售及管理人员工资发放情况；对于折旧摊销项目，结合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折旧、摊销的计算进行复核；

3、对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的其他构成项目进行细节测试，主要检查相关合同、发票、报销单、付款单等原始单据，将账面记录与原始单据进行比较，核实费用的真实性；检查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相关的银行流水，与账面记录核对；

4、检查相关借款合同，向相关金融机构函证期末借款余额、借款期限、借款利率等信息，重新计算相关借款的利息，复核利息支出的准确性；

5、抽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大额凭证，实施截止性测试。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2023年度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在所有重大方面已被真实准确的记录和列报；相关费用列支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不存在资金变相流向关联方的情况。

八、关于资金使用效率。年报披露，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14.42亿元，占总资产的10.61%，利息收入0.14亿元，占各季度平均货币资金余额比例为0.89%，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带息负债期末余额47.05亿元，以短期负债为主，债务水平在行业中居高，本期利息费用2.83亿元，已超过利润总额。

请公司：（1）结合经营需求说明保有高额带息负债且负担较高财务费用的原因和主要考虑，相关债务资金的主要用途；（2）说明公司期末货币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包括银行名称、地点、利率、金额等，是否存在与主要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或其他协议约定等情形，并结合各月末货币资金余额说明利息收入水平的匹配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并说明执行的审计程序。

回复：

（一）结合经营需求说明保有高额带息负债且负担较高财务费用的原因和主要考虑，相关债务资金的主要用途；

公司2023年货币资金余额14.42亿元，其中受限资金4.09亿元，主要作为开具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的保证金，非受限的银行存款为10.33亿元。

有息负债余额48.25亿元，其中银行借款余额35.71亿元、引战确认金融负债及利息11.15亿元、固定资产融资租赁1.39亿元。

公司自2015年后无新增股权融资，但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从2015年的34.88亿元、71.58亿元至近三年平均值增长到55.12亿元、138.82亿元，基本实现翻倍增长。同时，在该时期内公司新建嘉兴特种空调产业基地、福州海外应急电源产业基地、上海区域总部基地、安徽宁国生产基地、衡阳新材料自动化产线等生产经营基地，现金并购上海红生、天津七六四、龙岩海德馨、北京泰豪装备、福州德塔动力等军工装备、应急装备产业公司及深圳中航比特等产业链上下游投资，资本性支出新增20余亿元。此外，公司近年来聚焦军工装备及军民融合相关应急产业发展，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仅过去三年研发投入近17亿元。在无增发等股权融资的情况下，公司快速发展所需新增资金主要来自于各类新增有息负债。

此外，近年来民营企业融资环境日趋偏紧，民营企业公司债等资本市场直融工具较难发行成功且成本过高。公司除主要在2022年-2023年新增10亿元军工引战资金外，在近五年累计偿还公司债、中票、应收资产证券化融资等达32亿元，导致公司有息负债主要以银行借款尤其是短期借款为主。短期银行借款会面临较为频繁的还款、续贷工作，且需要持续维持一定资金余额以应对续贷及周转问题，导致公司除经营所需外还需额外储备一定货币资金、融资规模。综上，目前公司为保障正常经营发展所需，需要维持一定融资规模，截止2023年底公司有息负债余额48.25亿元。

公司为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并降低运营风险，近几年公司在控制总负债规模的基础上，逐步增加长期借款余额及占比，其中2023年银行借款余额比上年同期减少1.07亿元。同时，公司亦在加快非军工主业资产的剥离及处置工作，回收资金发展主业、优化产业结构并降低资产负债率，2024年3月31日资产负债率降低至65.89%，较2021年底下降3.29个百分点。此外，公司将适时推动股权类融资，解决公司发展所需资金并降低债权融资规模。

（二）说明公司期末货币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包括银行名称、地点、利率、金额等，是否存在与主要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或其他协议约定等情形，并结合各月末货币资金余额说明利息收入水平的匹配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并说明执行的审计程序。

1）期末货币资金具体存放情况

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14.42亿元，其中银行存款金额10.33亿元，其他货币资金4.09亿元，库存现金13.75万元。

期末银行存款与其他货币资金的具体存放情况如下表列示：

单位：元

银行名称	地点	银行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中国银行	南昌、龙岩、天津、衡阳、北京、沈阳、上海、墨尔本、吉隆坡、德国柏林、科伦坡	175,530,865.42	41,998,903.16
中国农业银行	南昌、嘉兴、天津、衡阳、上海、龙岩	3,694,534.53	
中国工商银行	南昌、衡阳、龙岩、天津、嘉兴、广州、北京、宣城、沈阳、上海、深圳、巴基斯坦伊斯兰堡	102,884,227.30	18,543,731.69
中国建设银行	南昌、衡阳、北京、上海、深圳、天津、西安、成都	5,579,352.65	11,208,839.76
交通银行	南昌、上海、衡阳	8,178,575.82	10,047,618.93
中信银行	南昌、上海、北京	402,007,156.66	15,951,802.29
兴业银行	南昌、龙岩、天津、北京	26,156,911.69	104,241,615.8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南昌、上海、天津、济南	120,562,599.81	852,304.15
中国民生银行	天津、西安、衡阳、上海	66,706,070.42	131,961.60
招商银行	南昌、衡阳、深圳、沈阳、长沙、北京、上海、西安、天津	23,061,278.25	40,000,000.00
广发银行	南昌、北京、衡阳	37,212,258.37	15,833,257.51
中国光大银行	南昌、衡阳、天津、福州、北京	2,743,168.70	25,482,355.14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南昌	8,966.47	10,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	南昌	653,601.30	
浙商银行	南昌、西安、沈阳	1,067,686.80	20,628.61
平安银行	深圳、广州	4,112,316.95	0.00
江西银行	南昌	29,600,526.33	37,269,028.66
九江银行	南昌	10,157,144.89	32,110,346.36
北京银行	南昌、北京、天津	2,392,100.97	23,344,648.89
福建海峡银行	福州	162,163.42	21,917,152.68
厦门银行	厦门	5,106,261.99	101,808.45
湖南银行	衡阳	1,324,271.14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	天津	1,070,859.58	
天津银行	天津	872,388.34	
华夏银行	天津	732,087.41	
花旗银行（中国）	北京	558,921.71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	上海	503,910.72	30,000.26
宁波银行	北京	206,470.30	110,418.11
United Overseas Bank Limited, Hong Kong Branch	香港	213,923.13	
渤海银行	南昌、天津	31,763.54	
南京银行	上海	16,405.14	
汇丰银行（中国）	上海、香港	13,034.64	
厦门国际银行	北京	7,798.00	
大连银行	天津	4,523.27	
江苏银行	上海	3,076.10	
贵阳银行	遵义	1,647.46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	重庆	100.19	
合计	/	1,033,138,949.41	409,196,422.07
其中：存放境外货币资金	/	3,131,036.67	

利率：银行存款按照各地银行的活期存款利率，利率区间在0.2%-0.3%，其他货币资金按照各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及协定利率确定，其中协定利率区间在1.1%-2.25%。

公司期末银行存款与其他货币资金均不存在与主要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或其他协议约定等情形。

2）货币资金余额与利息收入水平的匹配情况

根据各月末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余额，按照活期存款年利率区间0.2%-0.3%，其他货币资金年利率区间1.1%-2.25%，测算2023年度银行存款利息及其他货币资金利息，测算利息收入合计金额为1,297.87万元，与账面实际记录利息收入1,352.72万元，差异较小，各月末货币资金余额与利息收入水平相匹配。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利息收入测算过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日期	银行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利息	其他货币资金利息	测算利息收入合计金额
2023.1.31	77,151.11	32,150.33	16.07	42.87	58.94
2023.2.28	60,084.21	49,899.33	12.52	66.53	79.05
2023.3.31	93,879.96	16,324.98	19.56	21.77	41.32
2023.4.30	42,263.17	66,163.86	8.8	88.22	97.02
2023.5.31	37,389.63	66,099.96	7.79	88.13	95.92
2023.6.30	117,241.16	43,148.83	24.43	57.53	81.96
2023.7.31	57,751.07	132,780.12	12.03	177.04	189.07
2023.8.31	50,995.91	112,065.45	10.62	149.42	160.04
2023.9.30	93,118.99	63,659.71	19.4	84.88	104.28
2023.10.31	42,034.34	115,845.16	8.76	154.46	163.22
2023.11.30	41,090.89	106,796.73	8.56	142.4	150.96
2023.12.31	103,313.89	40,919.64	21.52	54.56	76.08
合计			170.07	1,127.81	1,297.87

【年审会计师审核意见】

针对上述问题，年审会计师履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评估并测试与货币资金、筹资管理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银行对账单、开立户清单、企业征信报告、银行流水，与账面记录核对；

3、对库存现金执行监盘程序，结合函证，向相关金融机构函证期末银行存款余额、存款利率、借款余额、借款期限、借款利率等；

4、获取利息收入明细表，检查利息收入对应的银行回单，重新计算利息收入，复核利息收入的准确性、完整性；

5、检查相关借款合同、借款利息费用计算表，重新计算带息负债的利息费用，复核利息费用的准确性。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报告期内的货币资金在所有重大方面已被真实准确的记录和列报，利息收入与各月末货币资金情况匹配。

九、关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报披露，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2.34亿元，同比增长75.45%，主要因可抵扣亏损形成可抵扣暂时性差异10.76亿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62亿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1、会计准则依据

1）关于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三条：企业应当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当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第十五条：企业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应当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判断企业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未来期间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应考虑以下两个方面的影响：

一是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如企业通过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所实现的收入，扣除有关的成本费用等支出后的金额。该部分情况的预测应当以经企业管理层批准的最近财务预算或预测数据以及该预算或者预测期之后年份稳定的或者递减的增长率为基础。

二是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

2）关于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一条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企业应当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一）商誉的初始确认。（二）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1.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10）》第十九章所得税"企业在确认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时，应遵循以下原则：除所得税准则中明确规定可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情况以外，企业对于所有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应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充分反映交易或事项发生后对未来期间的计税影响，除特殊情况可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外，企业应尽可能地确认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4号》4-8 关于租赁负债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中指出"公司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考虑公司当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产生的可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所得税影响。对于租赁交易，即使预计未来期间公司根据相关税法规定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整体为负数，公司应当考虑预计未来期间转回的使用权资产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与租赁负债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相关会计处理

2023年报，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2.34亿元，较同期增加1.00亿元，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1.83亿元，较同期增加1.14亿元。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的增加主要因可抵扣亏损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的增加主要因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形成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485.71	154,301.27	13,385.76	88,061.66	10,099.95	66,239.62
其中：可抵扣亏损	16,205.21	107,618.13	6,761.73	45,209.52	9,443.47	62,408.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380.61	119,029.48	6,882.69	44,556.75	11,497.92	74,472.73
其中：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684.02	108,694.53	5,310.62	34,217.54	11,373.40	74,477.00

公司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增加较大，主要系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对国科军工的股权投资由权益法核算转为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列报，期末根据该项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差异形成应纳税暂时性差异7.02亿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05亿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针对已存在可弥补亏损未来也可能持续亏损的组成部分，由于未来期间可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不会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使用权资产确认等形成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差异在转回的当年，即形成了应纳税所得额，会被亏损公司的可弥补亏损抵扣，因此，需要以递延所得税负债为限额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基于上述规定，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对国科军工的公允价值计量形成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7.02亿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05亿元，同时确认可弥补亏损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1.05亿元。

【年审会计师审核意见】

针对上述问题，年审会计师履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检查经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或预测数据；

2、检查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报告等资料；

3、检查、复核相关会计处理的准确性。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8日

证券代码：300761 证券简称：立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3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4年6月销售情况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6月销售肉鸡（含毛鸡、屠宰品及熟制品）4,111.53万只，销售收入11.97亿元，毛鸡销售均价13.93元/公斤，环比变动分别为-0.87%、1.96%、3.19%，同比变动分别为10.23%、20.79%、9.60%。

公司2024年6月销售肉猪7.80万头，销售收入1.78亿元，肉猪销售均价18.78元/公斤，环比变动分别为-16.76%、-8.25%、14.65%，同比变动分别为26.01%、60.36%、26.89%。

二、原因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6月，公司肉猪销售收入同比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肉猪出栏量及销售均价同时上升所致。

三、销售情况汇总

（一）公司肉鸡销售情况汇总如下：

月份	肉鸡销量（万只）		销售收入（亿元）		毛鸡销售均价（元/公斤）
	当月	当年累计	当月	当年累计	当月
2023年6月	3,729.84	21,270.54	9.91	59.96	12.71
2023年7月	3,947.42	25,217.96	10.98	70.94	13.47
2023年8月	4,109.19	29,327.15	12.47	83.41	15.20
2023年9月	4,206.19	33,533.34	13.20	96.61	15.38
2023年10月	3,986.81	37,520.15	11.75	108.36	14.06
2023年11月	3,965.59	41,485.74	11.54	119.90	13.63
2023年12月	4,192.53	45,678.27	12.11	132.01	13.28
2024年1月	4,340.98	4,340.98	12.33	12.33	12.97
2024年2月	3,035.81	7,376.79	8.96	21.29	13.56
2024年3月	3,928.85	11,305.64	10.62	31.91	12.37
2024年4月	3,980.18	15,285.82	11.20	43.11	13.02
2024年5月	4,147.77	19,433.59	11.74	54.85	13.50
2024年6月	4,111.53	23,545.12	11.97	66.82	13.93

注1：若存在尾差，属四舍五入原因所致，下同。

（二）公司肉猪销售情况汇总如下：

月份	肉猪销量（万头）		销售收入（亿元）		肉猪销售均价（元/公斤）
	当月	当年累计	当月	当年累计	当月
2023年6月	6.19	36.60	1.11	5.79	14.80
2023年7月	8.14	44.74	1.42	7.21	14.78
2023年8月	6.07	50.81	1.22	8.43	17.56
2023年9月	7.67	58.48	1.53	9.96	16.86
2023年10月	9.36	67.84	1.78	11.74	15.38
2023年11月	7.88	75.72	1.32	13.06	14.36
2023年12月	9.79	85.51	1.41	14.47	13.50
2024年1月	7.90	7.90	1.26	1.26	14.08
2024年2月	3.55	11.45	0.60	1.86	14.68
2024年3月	7.86	19.31	1.39	3.25	15.06
2024年4月	7.01	26.32	1.38	4.63	15.54
2024年5月	9.37	35.69	1.94	6.57	16.38
2024年6月	7.80	43.49	1.78	8.35	18.78

四、特别提示

1、上述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一定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上述披露仅包含公司肉鸡（含毛鸡、屠宰品及熟制品）、肉猪销售情况，不包含其他业务。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28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8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4/7/11	-	2024/7/12	2024/7/12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4年5月16日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3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07,381,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8,066,68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4/7/11	-	2024/7/12	2024/7/12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本次红利发放分为委托发放和自行发放。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的其他股东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顾清泉、南通新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丁彩峰、杨美云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如股东持股期限（指股东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市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对股东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上市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

本次利润分配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28元。

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每股人民币0.252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股东，其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52元。

（4）、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上述第（1）项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52元。

（5）、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机构投资者和其他法人股东，本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其按照税法规定自行向当地税务机关申报纳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每股人民币0.28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3-68091213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4-043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亿道信息"）于2024年1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年1月31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3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和额度不超过10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近日，公司因购买理财产品需要，开立了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开户机构	账户名称	账号
中国银行深圳坂田支行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770578773332
中国银行深圳坂田支行	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764078773914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上述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专用结算，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526 证券简称：学大教育 公告编号：2024-054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3,000万元-18,500万元	盈利：8,884.5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6.32%-108.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1,800万元-17,300万元	盈利：9,788.3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0.55%-76.74%	
基本每股收益注	盈利：1.0645元/股-1.5148元/股	盈利：0.7544元/股

注：股本采用122,124,709股，其中未考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相关影响。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发展战略，一方面保持个性化教育领域业务优势及品牌形象，坚持个性化教育理念，提供以学生为中心的个性化教育服务，在个性化教育垂直领域持续深化、重点布局，保持公司经营业绩稳定增长。同时深入推进职业教育、文化阅读、医教融合等业务，夯实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另一方面，公司持续精益管理，加强成本管控，推进提质增效，优化公司经营效率。公司个性化教育业务市场需求提升，受个性化教育培训业务季节性周期影响，公司盈利能力显著提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半年报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4-053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申请 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02号）（以下简称"批复"），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三、本次优先股采用分次发行方式，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首次发行自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次发行，自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4-035
转债代码：113588 转债简称：润达转债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时转股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588	润达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4/7/11			

● 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3年7月11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间"润达转债"将停止转股。

一、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经公司2024年5月23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2024-022）。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将根据《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润达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转股连续停牌的安排

1、公司将于2024年7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2、自2024年7月11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润达转债"将停止转股，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润达转债"恢复转股，欲享受权益分派的可转债持有人可在2024年7月10日（含2024年7月10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其他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1-68406213

邮箱：board@rundamedical.com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5日

证券代码：688278 证券简称：特宝生物 公告编号：2024-023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派格宾新增适应症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关于公司药品派格宾（通用名称：聚乙二醇干扰素α-2b注射液）新增适应症"原发性血小板增多症"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派格宾?

通用名称：聚乙二醇干扰素α-2b注射液

受理号：CXSL2400270

申请人：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4年4月28日受理的聚乙二醇干扰素α-2b注射液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原发性血小板增多症的临床试验。

二、药品相关情况

派格宾是公司目前的核心产品，是公司自主研发、我国首个国产上市的聚乙二醇长效干扰素α-2b注射液，是治疗用生物制品1类新药。派格宾于2016年10月获批上市，获批适应症为"用于治疗慢性丙型肝炎成年患者"，2017年9月获得增加适应症"适用于治疗成人慢性乙型肝炎"的补充申请注册批件，本次临床试验申请新增的适应症为"原发性血小板增多症"。

根据《原发性血小板增多症诊断与治疗中国专家共识》，干扰素可用于对羟基脲耐药或不耐受的患者进行治疗。派格宾为长效干扰素，采用了40kD的聚乙二醇结构，具有优良的药代动力学优势，维持长时间的血药浓度平稳，保证了一周给药一次，提高了患者用药的便利性和依从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本次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对公司近期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药品研发具有周期长、投入高、风险大等特点，后续研究进程、研究结果及审批结果等存在诸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积极推进上述项目的研发进展，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8日